

# 陇川县人民政府文件

陇政复〔2023〕100号

## 陇川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核销地质灾害 隐患点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的请示》（陇自然资请〔2023〕75号）收悉，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同意核销护国乡幸福村委会瞿家寨等1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，请你单位依法依规完善有关手续。同时，对已完成整体搬迁的村寨建筑物开展排查，并督促尽快拆除复垦，防止发生村民临时返回居住或生产劳作时受建筑物倒塌危害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